

债券代码：148457.SZ	债券简称：23广晟K03
债券代码：148414.SZ	债券简称：23广晟KD
债券代码：137174.SH	债券简称：23广晟EB
债券代码：149865.SZ	债券简称：22广晟03
债券代码：149843.SZ	债券简称：22广晟01
债券代码：188661.SH	债券简称：21广晟Y4
债券代码：188210.SH	债券简称：21广晟Y2
债券代码：175687.SH	债券简称：21广晟Y1
债券代码：1680450.IB/127459.SH	债券简称：16广晟债03
债券代码：1680296.IB/127442.SH	债券简称：16广晟债02
债券代码：1680090.IB/127400.SH	债券简称：16广晟债01

##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无偿划转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优化资源配置，践行保障国家战略资源安全责任，根据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控股集团”“本公司”或“发行人”）的相关决议，发行人将持有的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稀土集团”或“标的公司”）100%股权无偿划转给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稀土集团”），协助推动中国稀土集团对广东区域稀土资源开展专业化整合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发行人和中国稀土集团已分别就本次交易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本次交易需取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

下简称“广东省国资委”)的批复,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审批。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事项的全部事项办理完成后,中国稀土集团将持有广东稀土集团 100%的股权。

## 一、无偿划转资产情况

### (一) 拟划转资产情况

#### 1、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5月26日
法定代表人名称	李保云
注册资本	100,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3040116148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157号3005房
经营范围	稀土、稀有金属及其他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和新材料及应用项目的投资、研发、经营及产品贸易;稀土稀有金属现货电子交易项目、商业储备项目和仓储项目的投资及管理;稀土稀有金属特色产业园区开发投资及管理;土地开发与土地使用权经营,物业投资和经营管理;稀土稀有金属产业链资本管理和项目投资咨询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情况	截至2022年末,广东稀土集团总资产87.67亿元,净资产39.77亿元;2022年度,广东稀土集团营业收入235.01亿元,净利润2.68亿元。

本次股权划转后,发行人将不再持有广东稀土集团的股权。

#### 2、发行人主要财务情况以及对应标的公司占比情况

##### 发行人及标的公司 2022 年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广晟控股集团	广东稀土集团	占比(%)
总资产	16,967,682.16	876,745.63	5.17%

总负债	11,053,729.10	479,007.42	4.33%
净资产	5,913,954.06	397,738.21	6.73%
营业收入	12,046,275.40	2,350,090.50	19.51%
净利润	270,363.29	26,789.01	9.91%

广东稀土集团未触发发行人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总资产、净资产或营业收入任一指标占合并报表相关指标比例超过 30%的情形，不属于发行人重要子公司。

### 3、资产情况重大事项触发情形

本次无偿划转触发《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第 4.3.1 条第（五）点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存续期监管业务指引第 2 号——临时报告（2023 年 10 月修订）》第二十九条第（三）点，交易标的（如股权）上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发行人上年度合并报表范围营业收入的 10%以上，且超过 1000 万元。发行人以本次公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1）发行人为广东稀土集团提供担保情况

#### 2022 年末发行人为广东稀土集团提供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到期日	担保金额	截至公告日担保是否已经解除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04-30	22,600.00	是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31	2,000.00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到期日	担保金额	截至公告日担保是否已经解除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31	8,000.00	否

(2)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应收广东稀土集团其他应收款项占发行人相关指标比例低于 5%，未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二) 交易对方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名称	敖宏
注册资本	10,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02MA7FK4MR44
注册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章江路16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矿产资源勘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稀有稀土金属矿采选，稀有稀土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情况	截至2022年末，中国稀土集团总资产239.65亿元，净资产57.09亿元；2022年度，中国稀土集团营业收入244.2亿元，净利润8.51亿元。

### (三) 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发行人（“划出方”、“甲方”）与中国稀土集团（“划入方”、“乙方”）签署《关于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甲方同意将其持有的广东稀土集团 100% 股权（以下简称

“标的股权” ) 无偿划转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该标的股权。

2、本次划转的基准日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基准日（不含当日）至交割日（不含当日）期间，标的股权对应的被划转企业收益和亏损，由乙方享有和承担。

4、本合同由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成立，满足下列条件后生效：

（1）本协议甲乙双方已履行完毕内部决策程序；

（2）国务院国资委、广东省国资委批准本次划转方案。

5、甲乙双方在本次股权划转前应完成相应的审批程序。

## 二、无偿划转资产原因

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优化资源配置，践行保障国家战略资源安全责任，协助推动中国稀土集团对广东区域稀土资源开展专业化整合工作。

## 三、相关决策情况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发行人与中国稀土集团已就广东稀土集团 100%股权无偿划转事宜签署《关于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协议》。截至公告日，广晟控股集团、中国稀土集团已就本次划转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本事项需取得国务院国资委、广东省国资委的批复，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审批。

## 四、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无偿划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违反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发行人的承诺。

本次无偿划转广东稀土集团涉及的资产账面价值占本公司相关财务指标比例较低，且系国资系统内资产重组，不会对本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无偿划转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无偿划转资产的公告》之盖章页)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